

证券代码：301535

证券简称：浙江华远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在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华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担保，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上述授信事项的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和管理。

二、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浙江华悦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业务顺利开展，2026年度公司预计为浙江华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授权文件。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华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华远持股 59.39%，浙江华瓯持股 40.61%	46.99%	0.00	2,000.00	1.76%	否
合计			-	0.00	2,000.00	1.76%	-

注：1、浙江华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和期限，公司将在后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表格中所提及最近一期数据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计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浙江华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1,052.6316 万元

（2）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18 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温州湾新区星海街道金海二道 636 号（三层东面偏南）

（4）法定代表人：姜肖斐

（5）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锁具及其配件、模具、塑料制品、五金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售后服务、技术开发；产品检验检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制关系：浙江华远持股 59.39%，浙江华远全资子公司浙江华瓯持股 40.61%

(7) 最近一年财务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0,312,384.34
负债总额	131,728,908.20
净资产	148,583,476.14
	2025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5,880,023.01
利润总额	29,388,360.11
净利润	26,790,498.62

(8) 经查询,浙江华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预计额度,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协议具体内容公司将在后期进展公告中予以披露。

(四)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0 万元(不含本次),提供担保总余额 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76%;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0 万元。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授权办理情况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及担保额度内,办理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融资事宜,并签署与各金融机构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具体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

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